

附件：

## 关于再次提出加快推进 2000 年前商品房二次供水 改造建议的回复意见

宋彩琴代表：

接到代表在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反馈的问题“关于再次提出加快推进 2000 年前商品房二次供水改造的建议”后，区水务局、区房管局前阶段工作开展基础上，梳理关于本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情况，现回复如下：

### 一、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基本情况

为切实提高本区居民供水水质，针对 2000 年前建成小区管网设施设备老化等问题，我区按照市水务局、市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标准等相关要求，对 2000 年前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分两轮推进建设。首轮，世博会前，区房管局共实施了 691 万平方米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。第二轮，世博会后，区水务局负责 1194 万平方米纯二次供水设施改造，区房管局负责结合小区综合改造完成 213 万平方米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工作。累计完成小区 2098 万平方米，总投资约 291800 万元，上述项目均已完成验收，居民饮用水水质保障水平和服务水平显著提高。

### 二、原因分析及相关工作开展情况

改造工作中，区水务局负责二次供水设施改造和接管工作的组织推进，区房管局负责提供需改造的住宅小区清单。

存量设施，做到应改尽改。按照“分类实施、分批推进”的原则，坚持“征询一批、立项一批、验收一批、接管一批”的工作方针，滚动开展二次供水改造，有效解决水压不稳、水质保障不足等问题，切实提升居民用水满意度。

### **（三）健全工作机制，强化协同联动**

进一步完善二次供水设施改造、移交及运维管理的长效工作机制，明确各部门、各单位职责分工，细化工作流程，形成权责清晰、运转高效的工作体系。加强区水务局、区房管局、属地街镇、供水企业及物业服务单位之间的沟通协调与联动配合，建立常态化会商、信息共享和联合督导机制，凝聚工作合力。通过跨部门协同发力、上下联动推进，切实打通二次供水设施从改造、移交到日常管护的全链条管理堵点，不断提升供水保障工作的整体性、协同性和实效性。

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  
2026年5月26日

